***重庆大学***

**聘请校外高级专家推荐表**

推 荐 单 位：

受聘人姓名：

受聘人单位：

　受 聘 类 别：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重庆大学人事处制

**聘任说明**

1. 学院根据工作需要与专家沟通，征得本人同意，填写此表。

2. 客座教授和兼职教授聘期为二至四年，名誉教授为我校终身教授，聘期可填长期。

3. 学院对拟聘人选相关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如身份证、学历学位证、职称证等。

4. 学院学术委员会对拟聘人选学术背景、学术水平、工作安排等进行综合研究，党委对拟聘人选政治表现及师德师风进行审查。

5. 学院提交拟聘人选材料至党委教师工作部审核；外籍、港澳台、工作单位在国（境）外的中国籍人士的材料需先提交至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审核，再提交党委教师工作部。

6. 党委教师工作部审核通过后，学院提交拟聘人选材料至学部审核。

7. 学部提交拟聘人选材料至人事处审核。

8. 人事处提交拟聘人选材料至校长办公会审议批准。

9. 校长办公会审批同意后，人事处制作聘书并登记备案，聘任人选所在学院到人事处领取聘书及校徽，召开授聘仪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 学历/学位 | |  | 政治面貌 |  |
| 国籍/地区  （港澳台） | |  | 是否院士 |  |  |
| 工作单位 | |  | 行政职务 |  | |
| 专业技术  职务 | |  | 从事专业 |  | |
| 证件类型 | |  | 证件号码 |  | |
| 聘任类别 | |  | 聘期（年） |  | |
| 主要学习、进修、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
| 最具影响力的荣誉、称号、奖项等 | | | | | |
|  | | | | | |
| 标志性研究成果（论文、著作、专利等） | | | | | |
|  | | | | | |
| 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 | | | | | |
|  | | | | | |
| 所在企业的行业影响力（企业受聘人填写） | | | | | |
|  | | | | | |
| 聘期工作职责 | （从学科建设、队伍建设、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等方面详细填写，明确来校工作时间及工作任务） | | | | |
| 受聘人意见 | 本人签名： | | | | |
| 推荐单位意见 | （1. 单位党委对受聘专家政治思想、师德师风、学术道德等方面给出审查意见，并须给出“经审查，是/否发现XX老师存在违反师德师风的情况”的明确意见,外籍专家还须对其“是否坚持‘一个中国’原则”作出明确说明；2. 学院学术委员会对受聘专家推荐材料、学术背景、研究方向、学术水平以及合作精神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3. 受聘专家的工作安排或合作方式。）  学院党委负责人签名： 学院负责人签名：  （党委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意见 | （1. 外籍、港澳台、工作单位在国（境）外的中国籍人士需提交材料至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审核；2.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给出审核意见）  国际处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党委教师工作部意见 | 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学部意见 | *（*1. 对受聘专家学术背景、研究方向、学术水平以及合作精神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2. 对推进学科建设、扩大学校知名度、提高学校办学水平等方面的预期贡献；3. 审定受聘专家合作方式、工作安排及支持条件等。*）*  学部主任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